编辑:严晓星 美编:刘玉容 校对:毛晓丽 组版:蒋培荣

一枚八卦十二生肖花钱

□陈健全

传家宝

春节长假里,宅在如皋老家过年。有天,儿子帮奶奶找老花眼镜,从床头柜意外发现一枚古色古香的花钱,好奇不已。“那还是我小时候奶奶过年时给我的呢,说是护佑健康的厌胜钱,”正准备看电视的妈妈笑道,“今天就当压岁钱给你吧!”

这久睽而又熟悉的生肖钱,黄铜质地,朴实端庄,钱文俊逸,直径约50毫米。正面为八卦图及“乾、坤、震、巽、坎、离、艮、兑”卦名;背面有十二地支“子、丑、寅、卯、辰、巳、午、未、申、酉、戌、亥”字样和对应的十二生肖图像。记得,儿时除了端午挂香囊之外,它就长年挂在我的床头上。一根枣红色的绒线系着它,悬之于铜帐钩子上,晃悠悠的。那时,对其寄寓之意不甚了了,却也常是一边躺着读小人书,一边盘着它玩,摩挲之间,上面的文字及图案不知不觉也识得了。更有意思的是,我爱描它的图案,把纸蒙在钱上,用中华绘图铅笔拓印。先描内圈里十二地支的文字,由内而外,再描十二生肖,从小老鼠开始渐渐描出一个个动物,嘴里还念着童谣“子鼠丑牛,寅虎卯兔……”很快,一枚铅黑色的花钱就浮现在纸上,仿佛那是一枚大公章,也似一纸书签,也有点类似如今的藏书票。

就这样,一岁岁长大了,也愈加了解其背后的民俗内涵。

所谓花钱,源于汉代,盛于明清,是民间自娱自乐的一种玩钱,有别于官铸的流动钱,多用于辟邪、祈福、纪念等,故又称厌(读作压)胜钱。

对于八卦,《易经》载:“易有太极,是生两仪。两仪生四象,四象生八卦。”八卦象征着“天、地、雷、风、水、火、山、泽”等八种自然现象。尤其是“乾”“坤”二卦,在八卦中占有重要的地位,被认为是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一切现象的最初之本源。简简单单的几根线条,黑白两色分明,就包含了大自然许多玄妙复杂的变化,体现了先民博大精深的智慧。因此,有人认为太极学说就是古人的宇宙模型。

关于十二地支和十二生肖,先民在远古时代创造了“干支纪年法”,就是以“十天干”(甲、乙、丙、丁、戊、己、庚、辛、壬、癸)和“十二地支”(子、丑、寅、卯、辰、巳、午、未、申、酉、戌、亥)按照顺序组合起来,得到甲子、乙丑等60个组合,俗称“六十甲子”,十二地支与特定的动物对应起来,如此周而复始,没有穷尽。对此,文史学家唐鲁孙先生曾说过:“干支自古相传是天皇氏所创,黄帝时大挠氏才以天干配地支来纪年月日时。从黄帝纪元开始,到现在整整七十七个甲子了。”

岁逢庚子,十二生肖的岁月轮回中,恰好首鼠当令。“十二生肖中,为什么老鼠排名第一呢?”儿子又问。于是,妈妈当年老生常谈的神话故事又来“鼠”一“鼠”了,有如当年为儿时的我答疑一般。一是说黄帝要选十二个动物担任侍卫,动物们纷纷报名,猫托老鼠代为报名,但老鼠忘了,所以十二生肖中没有猫,猫从此成了老鼠的天敌。有的说是一次动物比赛,最后剩下武艺高强的象、鼠、牛等十三位,机灵的老鼠钻进象鼻,打败了大象,于是老鼠抢占了第一。还有的说法是,远古时代,天地混沌,如同大气包,气体跑不出来,与外界隔绝,而只有老鼠硬是将大气包咬出了一条缝隙,拯救了生灵万物,因开天辟地是老鼠的功劳,自然做了生肖之首。可巧,春晚节目中鼠年说鼠,又添一说,说是因鼠强大的繁殖与生存能力而列十二生肖之首。当然,神话毕竟是神话而已。不过,那“子鼠丑牛,寅虎卯兔,辰龙巳蛇,午马未羊,申猴酉鸡,戌狗亥猪”朗朗上口的童谣,世代相传,流传于民间,似乎超越了岁月,超越了年龄,融进了每个人的生活。

旧时掘港针织服装业

□程太和

史海回眸

我国是世界上最早生产纺织品的国家之一。早在原始社会,人们已经采集野生的葛、麻、蚕丝等,并且利用猎获的鸟兽毛羽,搓、绩、编、织成为粗陋的衣服,以取代蔽体的草叶和兽皮。原始社会后期,随着农牧业的发展,逐步学会了种麻索缕、养羊取毛和育蚕抽丝等人工生产纺织的方法,并且利用了较多的工具。有的工具已是由若干零件组成,有的则是一个零件有几种用途,使劳动生产率有了较大提高。那时的纺织品已出现了花纹,并施以色彩。但是,所有的工具都由人手直接赋予动作,因此称作原始手工纺织。

清同治年间(1862~1874),掘港人洗脸开始使用人工织制毛巾,又称高丽巾,质地虽粗松,但价廉物美,耐洗经用。后渐被针织毛巾取而代之。光绪年间(1875~1908),掘港镇已有京广杂货店从外地采购毛巾、袜子、围巾、手套及汗衫背心等在本地销售,货源主要出自上海、广州等地。光绪后期至宣统年间,掘港地区仅有少量私人织袜机。

明清时期,掘港地区已普遍种植棉花。农家闲时纺纱织布,所织之布称为土布,又叫尺布。清末至民国初年,布店统称京货店,掘港镇较大的京货店是德昌祥京货店,该店店主李养庭,原籍镇江丹徒,太平天国时期迁居掘港,创业之初经营土布、洋纱,后规模不断做大。德昌祥资金雄厚,周转期短,店面气派,布、麻料、丝绸等一应俱全,还与诸多大中城市商家有正常的业务往来,成为掘港老街商号中的佼佼者。掘港竖街上的开泰永绸缎店也有相当规模,该店还经营染坊。砖桥西的同泰福京货店,牌子老,店址好,商品正宗,百姓十分信赖。此外,还有俞伯记京货店、施家京货店、李家布店、顾家布店、杭家布店、陈太生布店和曹家布店等店号。与布店有关的还有染坊,旧时有不少人的衣服是用手工织的白色土布缝制,常送到染坊去染色。所染的颜色有丈青、黑色、蓝色、雪青等。旧时,掘港正街有朱家染坊、竖街有樊源隆染坊。掘港还有多家衣店,其经营货色也各不相同。有的是专营衣店,如马褂儿店,专卖马褂儿、大褂子、小褂子。棉衣店专卖棉褂、棉袍、棉裤、套裤。皮草店专卖皮装。绸缎绣衣店专卖绸缎绣衣。还有一些综合型衣店,以经营某种服装为主,兼营其他。掘港当时较大的衣店首推刘复裕衣庄,该店有三间七架梁的大店面,常年有三位裁缝师傅坐店为顾客量体裁衣,做工十分讲究。此外,较有名气的衣店还有汪锡九衣店、杨印轩衣店、三合兴衣店、徐家衣店、蔡家衣店等。

掘港还有专一的帽子店。最早的帽店是瑞丰铭帽店,店主何简能于太平天国时期从南京来掘港经营帽店,清末民初该店师傅林培元所制作的花式帽、童帽、女式帽都很有特色,人见人爱。此外,还有明民帽店、冠生华帽店、庆福斋帽店、孙兴泰帽店、新通鞋帽店、管家帽店、羌家帽店、徐家帽店等也较有名气。

上世纪30年代中期,掘港镇棉布业出于共同利益,曾建立同行业联合组织(同业公所),这些同业公所有:京货业公所(设在正街都天庙内)、花布业公所(设在东营国清寺内)、土布业公所(设在上真庙后横巷内)。掘港解放前夕,商业萧条,加之纺织品货源紧缺,多家店铺歇业。

摸黄蚬

□姜连生

习俗杂谈

人们把文蛤称为天下第一鲜,我则把黄蚬称为第二或第三鲜罢。可惜许多人不知此物,就连住在通吕运河边上的当地人也很少有人去品尝过它。说实在,这东西的的确确价廉物美,吃起来味道好极了,是地地道道的野味。

说起来,我认识它也是一次偶然。

生产队里有一块田在通吕运河边上。有一回我们几个人去给棉花打药水,到了十点多钟,天气很热,休息时,我们年纪轻的就下河洗澡,凉快凉快。再说,虽然通吕运河离家只有二三里路,但平时从不来。通吕运河河面很宽,有一百多米,河水很深也很清。我们下到河里,觉得比小河里的水要凉得多,很舒服。我一边游泳,一边看着河中间快速行驶的船,大船经过时的尾浪能把人托起半尺高,稍不当心,嘴里就会呛上一口水。我们都不怕,一齐逐浪嬉戏。

一会儿,我发现右前方不远处有一条小舢板在捞着什么,便好奇地游过去。靠近了看见船上有一男一女,女的掌着舵,男的左右手各抓一根竹篙,右手那根竹篙还围着左手竹篙来回不住地搅动着。我问他们在做什么?男的说:“耥黄蚬。”我又问:“黄蚬是什么样的?”他嘴朝船舱一努道:“自己看。”我游到船舱边上,看清了,里面有小半舱,有的壳子黄,有的壳子黑,小的一分硬币大,大的跟五分硬币差不多,样子有点像文蛤,但中间比文蛤鼓而圆。我又问:“这东西好吃吗?”这时女的说:“好吃得很!”我又问她怎么吃法,她告诉说,先把黄蚬洗干净放在冷水锅里煮开,然后捞出来,把壳里的肉剥下来,烧茄子,炒鸡蛋,放在冬瓜汤里,又香又好吃。煮黄蚬的汤也不要倒掉,盛起来留着,原汁原味,放进汤里香得很,下面条更是好吃得不得了。我们兴化人特别喜欢吃这种东西。我回答从来没吃过。她笑着说,或者我送点你,或者你自己到河边上摸点回去吃吃看,保险吃了还想吃,反正河里多得很,在河边头就能摸得到,而且还都是大的。多了吃不完还可以晒干,放着冬天吃。

我告别他们游回到河边,试着用脚往泥里踩踩,确有黄蚬。潜水下去一把抓了五六个,果然都是大的,壳子乌黑发亮。我从岸上取来草帽让同伴拿着装黄蚬。大约一二十分钟,我们就摸到了大半草帽,掂掂分量足有二三斤。中午回家按照那个兴化女人讲的方法,煮上不消十分钟就开了,掀开锅盖,一股香味扑鼻而来,里面的黄蚬全张开了,露出黄里带白的肉。捞上黄蚬,锅里的汤像牛奶一样白,舀进一只碗里,沉淀一下。剥好蚬子肉,到地里摘了几条黄瓜,放进去一烧,汤也倒进去,端上桌大家一尝,确实好吃,而且黄蚬肉十分鲜嫩,味道一点也不比文蛤差。家里人边吃边说,平日里只知道河里螺蛳、蚌好吃,没想到通吕运河里还长有这么好吃的东西。他们说我听着,心里想,既然家里人这么喜欢蚬子,我天天去摸就是了,反正路又不远,中午休息有好几个钟头,摸好蚬子上工也不迟。

第二天中午饭一吃好,我就带了一口耥网和一只木提桶去摸蚬子。走得快一点十来分钟便到了通吕运河边,仍旧到昨天摸过的地方,把木桶放在岸边上,带着耥网下河。先站在深水里用脚踩,黄蚬踩出来后,把耥网伸进水里,然后用脚把踩出来的黄蚬连泥一起扫进网里,估计差不多了,就起网。双手抓住网口用力筛动几下,把泥沙洗去,剩下蚬子后,拣去杂物,倒入木桶,一次有二三捧,斤把左右。只要大的,小的挑出来丢入河中让它们继续生长。我就这样来来回回地摸,眼见桶里的蚬子一点点地多起来了。摸了一会,我又往外游出去一点,带着耥网潜下水去,把耥网口贴在河底泥上,左手扶牢网,右手连泥带蚬子往网里撸,撸到憋不住气了,浮上来换口气再潜下去接着撸,连续两次就游回来洗蚬子。水深处的黄蚬是多一些,但比较累,既要游水,又要潜水,消耗体力大,同时还有风险,水深流急,换气时要垂直向上,才能及时浮出水面。另外耥网控制不牢,容易漂动或翻倒,那会前功尽弃。因此,我累了就坐到水边上休息一会儿,望望远处河面上空飞来飞去的水鸟,看看河中央来来往往的船只。正好有一只拖机船突突突地开来,后面拖着长长一大串,数数有八条之多。那些被拖着的驳船船舱都用帆布盖住,大部分刚油漆过,像新船。这些船上都有家小,隐隐地在舱里走动。有一个五六岁小男孩光着屁股跑了出来,站在船边上解小便,发现我看他,还调皮地把小鸡巴对着我。我也跟他开玩笑,顺手抓起一块泥巴扔过去,落在离船的不远处溅起一阵水花。他两只小手拍着屁股蛋开心地跳着喊:“打不到!打不到!”我抓起第二个泥团吓唬他,装作再扔的样子,他连忙笑着逃进船舱里去了。休息之后力气又来了,继续摸蚬子。又大约摸了半个多钟头,木桶装满了,足有二三十斤,便停了手。

回到家里,看看离上工的时间还早,马上倒进锅里去煮,下午让奶奶剥蚬子肉。收工回到家一看,满满一大盆蚬子肉,一顿吃不掉,剩下天热又放不长,不如送点邻居也尝尝鲜。妈妈立即给前后邻居各家送去半小碗,又告诉怎么吃法,并叮嘱趁新鲜吃。第二天劳动时几位伙伴对我说:“那东西味道真不错。”我约他们中午一起去摸,他们都摇头说,那么大的河不比小河里摸东西,不敢去。我也不勉强。

每天中午我还是一个人去摸黄蚬,摸满一提桶就回来。蚬子肉当天吃不完,奶奶有办法,除留下晚上吃的,剩下的就晒干。半个多月下来,晒好的黄蚬干竟有七八斤,装了一紫铜罐。留着阴雨天或以后慢慢吃,抓一把蚬子干放在菜里或汤里,味道同新鲜的差不多,仍很香。尤其是农历七月半和在冬瓜里做饺耳馅,特别好吃。家里包的饺耳呈月牙形,头白面,手工擀成,皮厚馅多,碗口那么大,恐怕有二三两,一顿吃三个肚皮都撑开了。后来有机会翻阅《本草纲目》,据记载,此物不但可食用,还能入药,连壳也可治病,原来浑身是宝,真是个好东西。

城市记忆

锄头

□孙同林

锄头可能是最古老最原始的,大抵在石器时代就有类似的农具了。“锄禾日当午,汗滴禾下土”,早在唐代,锄头就已经走进了诗歌里。《齐民要术》中有“楮移栽者,二月蒔之”,袁宏道《与黄平倩》中有“蒔花种草”,“蒔”即锄也。

锄头是栽种必不可少的。在农家院里,几乎家家墙头上都挂着一两把锄头。锄头就像农人的一只手、一个伴侣,从春到夏,从秋到冬,一年中有一大半时间陪伴着主人。

古谚中有:“锄头三寸泽”,意思是指锄地可以保墒,利于植物生长,这与乡人所说的“春天里的锄头装了金”是异曲同工的。

宋代沈括在他的《忘怀录》中有一段记载:出门旅行“须要带笔墨纸砚,酒器茶盏,斧子锄头,刀子,油筒,虎子……”古代文人要出一趟远门有多难,除了带笔墨纸砚,还要带上斧子锄头,用于防身开路……

宋代田园诗人荡成大的《四时田园杂兴》(其一)云:“昼出耘田夜绩麻,村庄儿女各当家。童孙未解供耕织,也傍桑阴学种瓜。”诗中的耘田即用锄头松耕除草。

史料中,锄头有好多种,根据农活不同,分诛锄、草削(音锏)、药锄等。诛锄多用作开垦生土,深翻土地,或者挖坑。由此可知诛锄即今钉耙,头长而尖,较沉。在《楚辞》“卜居”一节中有:“宁诛锄草茅以力耕乎,将游大人以成名乎?”可见其作用与农人用作深翻土地的钉耙相同,用钉耙劳动是要弯腰的,即所谓“躬耕”。

草削(即今锄头)比较轻巧,其口较阔,大约四五寸。用长柄的草削锄草时腰不必太弯,可省些气力。浅浅的,一锄头拉来,能削去一片草。

荷锄晚归,天边一轮明月,是很诗意的一幅图画。

春天,冻土一开,农人就已经荷锄下地,一分耕耘一分收获。长大了,我也追随老辈人,把锄头放在肩上,走进地里。渐渐地感觉,扛在肩上不只是锄头,而是劳动的沉重,是生活的艰辛,是日子的清贫,是春夏秋冬,是风霜雨雪,体会到了祖祖辈辈们日复一日,年复一年,面朝黑土背朝天劳动的艰难。

曾经在一个讲解书法的电视节目中看到,说古人写毛笔字时,笔杆在手中自然转动,老师还做了个转动的手势——其实,钉耙柄在手里也是转动的,一钉耙下去,把土挖出,第二次钉耙落下去时,已经翻转,用钉耙后脑把大块的土砸开……特别是种豆或种菜秧挖穴时,翻转钉耙后脑把土砸实,使种子或菜秧能贴着较实的泥土——钉耙的起落与钉耙柄的转动,都是极自然而有节奏的。

安锄头柄是个技术活。第一次参加集体劳动,是在生产队二等劳力组锄玉米草,因为大家都要用锄头,我初学劳动,只能拿一把旧锄头,下到地里,刚薅一会,锄柄和锄头就分了家,正当我不知所措的时候,身边的老徐爹热心走过来,帮我装上,将锄头后脑在地上的碎石跺了几跺,交给我说:“你在锄脑头上尿一泡尿再用,就不掉了。”见我犹豫,他又拿过我的锄头,扭过身,哗啦啦一泡尿浇在锄脑上:“用吧,包你这一个夏天不会掉了。”老徐爹告诉我,人尿里有咸气,时间一长,锄头就跟锄柄锈在一起了。原来这里面还有化学原理呢。

薅草的时候我总是跟不上趟,别人薅到地头,我还在地半腰,老徐爹常常在别人休息的时候,转了来帮我,我心里感觉热乎乎的。在以后工作中,我时常想起锄地时的那份感动,那种感动是贴心的。

锄地休息的时候,老徐爹爱捡起地头上瓦块,蹲下来,咯吱咯吱擦锄板,将锄板擦得锃亮锃亮的,锄板上映照出他那张黑红的脸。我也学着他的样子,找来瓦片,豁嚓豁嚓地擦,老徐爹说,你的锄头太旧了,再擦也没有用,得把口钢一下。于是,我知道旧农具再钢一下还可以继续用的。

锄头站立的时候,我觉得它很像一位男子汉,笔直的腰杆,从来不弯腰,用热情撑起一片天地,用信念构建起一个家园。锄头躬耕的时候特别虔诚,不声不响,默默无闻,那是对土地的感激,是对杂草的憎恨,是对生活的希望,这多像农民兄弟姐妹呢。

台湾作家林清玄在《土地的报答》一文中借用农人的话:“吃果子,拜树头;吃米饭,敬锄头。”锄头,的确是值得恭敬的。

社会的进步,使锄头渐渐地被淘汰,现在的农家,房檐下挂锄头的越来越少了,但是,它却如一弯彩虹,依然挂在农村的天空,挂在农人的心坎上。

征 稿

“城市记忆”设有传家宝、老照片、史海回眸、地名掌故、江海风物、老建筑、习俗杂谈等栏目,欢迎投稿或提供采访线索。来稿尽量图文结合。

投稿邮箱:574911059@qq.com